

# 农村供水管理运行体制运行现状与完善策略

黄国斌

陇西县农村供水管理所

**摘要:**随着国家经济的不断蓬勃发展,农村问题正逐渐成为社会关注的焦点,尤其是对于农民权益的保护。水资源作为生命之源,在农民的日常生活和农业生产中扮演着至关重要的角色。保障水资源安全与社会稳定发展密不可分,因此迫切需要建立可行的长期运营管理方法,以确保农村安全用水供应工程的可持续发展。在这种背景下,有必要深入研究现有农村供水工程运行管理体制存在的主要问题,并积极探索解决方案,以确保农村安全饮水工程能够有效地建设和运营管理,保障人民群众饮水安全。

**关键词:**农村供水;运行体制;运行现状;完善策略

【DOI】10.12254/j.issn.2096-6539.2023.23.068

我国政府一直以来都高度关注农村供水工程项目。经过多年来的大力投入,已取得了显著成就,成功地解决了农村供水问题。然而,在实际运营管理中,仍然面临着外部因素的干扰,也遇到了一些问题和困难,使得供水工程的管理变得棘手且效率有限。为了克服这些困境,需要采取创新措施,并对现有的管理方式进行改进,以确保农村供水工程能够平稳地运行并且可持续发展。

## 一、当前农村供水管理运行体制已取得的成效

### (一)显著提高了农村供水工程管理的信息化建设和智慧化服务水平

随着科技的不断发展和进步,信息化已经成为现代社会发展的关键动力之一,并在各个领域取得了巨大成功。在农村供水工程管理中,信息化建设通过引入先进的信息技术手段、完善的数据采集与处理系统以及强大的网络支持,实现了对供水系统运行状态、用户需求以及资源配置等诸多方面的实时监测和分析。

①在农村供水工程管理中推进信息化建设有效地提升了运维管理效率。传统的人工操作模式往往受限于时间、空间以及人力资源等因素,导致对供水系统各项指标和参数进行周期性检测或是被动应急处理时,常常出现失误<sup>[1]</sup>。然而,借助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例如物联网、云计算等,在农村供水工程中可以实现远程监控与控制,并通过自动化系统进行精准分析和预警。这种方式使得管理者能够随时了解供水质量、压力、流量等关键参数,并能够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从而大大提高了供水工程运行的安全性和稳定性。

②信息化建设也为农村供水工程管理提供了更加智慧化的服务。通过引入人工智能、大数据分析等技术,在农村供水领域可以实现智能化的运筹优化和资源调

配。例如,通过对历史数据进行深度学习与模型训练,可以预测未来一段时间内的用水量变化趋势;同时,在供水管网中安装传感器并利用物联网技术进行实时监测,则可以快速检测到管网漏损或故障,并迅速派遣维修人员进行处理。这种智慧化服务不仅提高了农村供水系统的整体运行效率,还为用户提供了更加便捷、可靠和安全的用水体验。

③信息化建设也有助于改善农村供水工程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和挑战。在传统的管理模式下,由于信息交流不畅、数据采集不准确以及监测手段有限等原因,容易导致对于各个环节中可能存在的风险点未能及时发现和解决。然而,信息化建设的推进使得各个环节之间的信息共享与协同变得更加高效和便捷。不仅能够及时发现并解决问题,并通过数据分析和预测预防事故发生,还能够提供科学依据和决策支持,从而规避潜在风险并改善供水系统的整体管理效果。

### (二)管理运行机制的完善,推动了管理责任的落实

在当前农村供水管理运行体制的不断完善过程中,各项改革和政策推动着管理责任的全面落实,并取得了显著成效。

首先,在体制建设方面,政府加大了投入,强化了组织协调,并建立了科学有效的监管机制。通过引入先进的技术和设备,提高了农村供水系统的稳定性、可靠性和安全性,为广大农民提供了持续、稳定的用水保障。

其次,相关部门积极采取措施加强对农村供水企业和服务人员的监管与培训。加强对企业经营状况及资金使用情况的审计检查,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曝光不良企业及个别失职渎职行为,形成有力震慑<sup>[2]</sup>。同时,在服务人员方面也进行了培训和考核,提高其素质能力和服务意识,使其更好地履行管理责任并满足用户需求。

此外,为进一步推动管理责任落实工作,各级政府积极开展宣传教育活动,倡导社会各界关注农村供水管理工作。通过举办培训班、召开座谈会等形式,加强与农民的沟通和互动,并倡导广大农民积极参与农村供水管理事务。在政策层面上,逐步建立健全了激励机制,通过给予管理者一定的奖惩措施,进一步激发其责任心和积极性。

### (三)水费收缴机制的完善,确保供水工程的稳定运行

随着我国农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快速进步,很多地区面临着供水紧缺、质量不稳定等问题。为了解决这些

问题，相关政府部门和供水企业积极推进改革，通过改善收费机制实现可持续发展。

在过去，由于农村供水管理体制不健全，很多用户并没有按时足额交纳水费。这导致了供水企业面临资金断档问题，无法及时投入到设备更新、管网修复等基础设施建设中。然而，在近年来的改革中，通过建立健全的计价模式和监督机制，使得用户能够更加方便地交纳水费，并增强了对违规行为的打击力度。这样一来，供水企业能够有效回笼资金，并将其用于提升供水工程的运行质量。

## 二、农村供水管理运行体制运行现状

### （一）运行资金得不到财政保障，处于长期亏损状态

农村供水管理是一个重要的公共服务领域，在社会发展中具有关键性地位。然而，由于现行体制下的种种问题，包括财政保障不足等因素导致了运行资金无法有效得到满足和支持。这就意味着供水管理机构面临着长期亏损运营的困境。

在财政保障方面，农村供水管理机构往往依赖于政府提供的资金支持来维持其正常运行。然而，由于财政预算有限和其他各种原因，这些机构常常无法获得充足的资金支持。这给供水管理工作带来了巨大压力，并可能导致其长期处于亏损状态。

另外一个问题是由于缺乏有效的经济回报机制，农村供水管理机构无法实现良好的财务状况。在目前的体制下，由于缺乏市场化运作和经济激励机制，供水管理机构往往难以实现自给自足。这进一步加剧了其财政困境，导致长期亏损运行。

此外，农村供水管理机构的财政保障问题还与地方政府的责任和关注程度有密切关系。一些地方政府对于农村供水管理工作重视不够，忽视了其重要性和紧迫性。这导致了在预算分配中供水管理的资金占比较低，无法得到足够的财政保障。

最后，当运营成本无法得到有效覆盖时，供水企业很可能不得通过提高用户收费或是降低服务标准来弥补财务上的困境。然而，在农村地区普遍存在着经济基础薄弱、人口密度分散等特点的情况下，这种做法很可能对广大农民造成沉重的经济负担，并且还会进一步加剧城乡差距。

### （二）管理体制运行不畅，职能交叉严重

根据调查，在农村供水管理过程中，缺乏科学合理的组织架构和职能划分，导致各部门或单位之间的协调和沟通不畅。管理层面上的决策与执行之间存在矛盾，职权划分不明确，导致工作效率低下。此外，由于农村供水涉及多个部门和机构的参与，职能交叉问题也非常严重。不同部门或单位在进行任务分配和责任界定时存在模糊性和重叠现象，难以实现高效协同工作。各部门相互之间存在着过多或过少地涉足其他领域的情况。

这种职能交叉会导致责任推诿、任务落空等问题，并对整个供水管理体系造成负面影响。例如，在维修和设备更新方面，由于责任界定不明确，可能出现“谁都没办法”的局面。

此外，在人员配置方面。由于财力、资源等方面的限制，在某些地区人员数量无法满足实际需要，从而影响了日常工作流程；同时，决策机制方面的欠缺。当前大多数地区在农村供水管理方面依然采取集中式统一领导和管理模式，导致决策权过于集中、高层决策独断专行，缺乏基层民众的参与和意见反馈，阻碍了问题的及时解决和改进；最后是监督机制方面的不完善。由于监督体系建设薄弱，对农村供水管理过程中存在的违法违规行为难以有效监管，使得一些不法分子有机可乘<sup>[3]</sup>。

## 三、农村供水管理运行体制运行完善策略

### （一）优化管理服务，切实提高群众满意度

#### （1）推动信息技术与供水管理相结合

通过建立现代化的信息平台 and 系统来监测和管理供水过程中的数据，可以实时了解供水情况，并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此外，还可以利用互联网和移动通信技术，提供更加便捷的服务渠道，如在线查询供水信息、投诉受理与处理等，以满足群众个性化、多样化的需求。

#### （2）注重群众参与和沟通

通过定期开展公开透明的座谈会、听证会等形式，让农村居民有机会表达意见和建议，并及时调整和改进相关政策与措施。同时，还要积极倡导并推行社区共治模式，在农村居民中广泛宣传供水管理政策与要求，并促使他们参与到供水管理事务中来。

#### （3）当地政府应积极拓宽便民服务渠道

通过设立县级和各基层供水单位服务热线，农村居民可以随时随地进行业务咨询和管网报修服务。无论是关于供水质量、用水费用还是日常使用中可能出现的故障等问题，只要拨打相应的电话号码，专业人员将会及时回答并给予解决方案。同时，尽可能保证24小时全天候工作响应，任何与供水相关的问题都将被及时记录和处理，确保农村供水系统的正常运行。这不仅是对供水单位责任心和效率的体现，也是为了满足农民群众对高品质、可靠用水服务的需求的一种体现。

#### （4）加强考核评价体系建设

为了确保供水管理运行体制的高效运转和持续发展，建立日报告、月督查、季通报、年总结的工作机制具有重要意义。

①建立日报告机制，可以实现对供水管理运行情况的及时监测与汇报。每天向相关部门提交供水管理数据和问题反馈信息，能够及时掌握供水系统各个环节的实际运行情况，并将问题及时上报给相关责任人进行处理。这种实时监测的方式有助于快速发现和解决潜在问题，提升供水管理效率。

②通过月督查机制，能够对已完成工作进行全面评

估和总结。定期组织专业人员对各项指标进行检查和评估，并从技术、经济、社会等多个方面进行综合分析，以确定当前存在的问题和改进策略。这种月度督查不仅能及时发现并纠正操作中可能出现的偏差或错误，还可以促使各级管理者充分认识到自身职责与义务，推动供水管理体制的优化和提升。

③季通报机制是在一定时间间隔内对供水管理运行情况进行总结和汇报。通过对季度工作成果的综合分析和评估，可以及时发现供水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并向上级主管部门提出具体改进建议。这种定期通报机制有助于实现信息的共享与沟通，促进相关各方加强合作与协调，从而提高农村供水管理运行体制的整体效能。

④年总结机制旨在对整个年度内的工作进行全面梳理、分析和总结。通过对一年来供水管理工作的回顾与评估，可以确定成功经验、发现短板，并将其转化为改进策略和长期规划。同时，在年度总结中还可以向上级主管部门展示过去一年来取得的成绩和目标达成情况，以便获得更多支持与资源。

### （二）多措并举，推进专业化供水单位的良性运转

#### （1）建立农村涉水事务统一经营管理制度

①明确责任分工与机构设置体系，明晰各级政府、部门和企事业单位在农村供水管理中的职责和权力，并建立相应的监督机制来确保其有效执行。

②建立起科学合理且具有可操作性的规章制度和流程，在涉及资源调配、资金投入、设备维护等方面进行细致而全面地规定，以确保农村供水管理运作过程中各环节顺畅高效。

③注重信息化技术应用，在数据采集、分析与共享等方面加强信息系统建设与运用，实现对农村供水状况进行即时监测和评估，并依据评估结果及时调整管理策略。

④加强宣传和培训工作，提高相关人员的意识和能力水平，以确保该制度得到全面贯彻执行。

#### （2）完善水价形成机制

①考虑农村居民用水需求的特点和实际情况。由于农村居民多数依赖于自然地下或地表水源进行生活用水，其用水需求与城市居民存在差异。因此，在制定相关政策时应充分考虑到这些特点，并根据不同地区、不同季节以及不同人口密集度等因素灵活调整价格标准。

②综合考虑供给侧和需求侧因素。从供给侧来看，应该对供水设施建设、运营维护等费用进行细致核算，并确保农村供水管理运行体制的资金来源得到保障。从需求侧来看，应该对农村居民用水的实际需求进行调查和分析，以确保水价能够真正反映供需关系，并激励居民节约用水。

③加强监管和法规建设。相关部门应制定相应的政策法规，明确价格测算、调整和公示的程序与标准。同时，要建立健全监督机制，加强对农村供水管理运行体

制执行情况的监督与评估，确保各项政策措施得到有效落实。

④应该加大宣传力度，并提供相关培训和咨询服务。通过向农村居民普及新政策背景、目标和实施细则等信息，并提供专业技术支持和解答疑惑的渠道，可以促使他们更好地参与到新水价形成机制中来。

### （三）实现资金的良性循环，提高市场吸引力

①建立多元化的资金来源渠道来实现资金的良性循环。例如，政府可以设立专项基金来支持农村供水系统的建设和维护，同时鼓励民间资本参与投资并分享利润。此外，还可以引入社会投融资机制，吸引私人企业和社会组织参与供水管理，在保证公平竞争的前提下实现共赢；建立专门的基金或设立补助计划以支持农村供水项目的发展，并加强对项目经费使用情况的监督和评估<sup>[4]</sup>。

②注重改善农村供水设施和服务质量。这包括加大对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力度，并采用先进技术来提升供水效率和品质。例如，在农村地区广泛推广智能计量、远程监测等技术手段，以确保资源的有效利用和及时响应用户需求。

③加强与农民群体的合作与沟通。通过建立农民参与决策的机制，充分听取他们的意见和需求，以及提供培训和教育机会，能够激发他们对供水管理运行体制改革的积极性和支持度。此外，还可以引入市场调节机制，如灵活定价、优化服务模式等方式，满足不同农户群体的需求，并确保供水行业在市场竞争中具备更高吸引力。

### 结束语

农村供水问题一直备受社会关注，作为一项惠及民生的重要工程，其建设始终得到国家的高度重视。高质量的供水管理不仅仅是在有有时间的时候去管理一下，而是持续关注和有效管理。为此，相关部门与工作人员必须根据当地实际情况实现资金的良性循环，在具体管理工作中，明确责任分工，避免出现推诿现象。重要的是，相关部门需提高自身服务质量，通过加强培训与宣传，提高相关人员的工作意识与服务意识，为百姓把好水质安全工作。

### 参考文献

- [1]张鹏程.农村供水工程运行管理的难点及应对策略[J].农业灾害研究,2023,13(6):155-157
- [2]高阳宝.农村供水工程运行管理机制与措施探究[J].中国科技期刊数据库 工业A,2023(5):0001-0004
- [3]张占全.洛川县农村供水管理运行体制存在问题及解决对策探析[J].地下水,2020,42(4):88-89.
- [4]张汉松.农村供水工程运行管理对策与探讨[J].中国水利,2022(3):24-26